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18年1月22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将于2019年6月20日届满，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云南信托-汇冠股份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持有公司股票8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16%。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在存续期限内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及延长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正式成立之日起计算，即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或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拟设立的集合资金信托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frac{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后，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予以审议。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并完成分配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公司出现严重经营困难或其他重大事项，经董事会决议终止本计划。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